

表 4-3-1 【管制藥品標準品收支結存簿冊】（製造業）登錄說明

- (1)藥品以最小單位登錄：公克、公撮等。
- (2)收支原因包括：輸入、製造、購買、受讓、盈餘、減損查獲等(以上為收)及轉讓、退貨、銷燬、減損、檢驗、耗損等(以上為支)。
- (3)收入原因為「輸入」或「製造」者，應於備註欄登錄輸入或製造同意書編號；收入原因為「減損查獲」者，應於備註欄登錄衛生局開具之查獲證明文號。
- (4)支出原因為「檢驗」者，應於備註欄登錄檢驗之原料藥或製劑名稱、及其批號。
- (5)支出原因為「銷燬」或「減損」者，應於備註欄登錄衛生局開具之銷燬或減損證明文號。

表 4-3-2 【製造業】

管制藥品標準品收支結存申報表							(西藥或動物用藥品製造業者)
申報資料期間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					申報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機構或業者名稱				地址			
管制藥品登記證字號				電話號碼			
藥品名稱			管制藥品成分及含量		藥品許可證字號		
管制級別			製造廠名稱			最小單位	
日	期	收支原因	收入數量	收入藥品批號	支出數量	結存數量	備註

機構或業者印信：

負責人簽章：

管制藥品管理人簽章：

表 4-3-2 【管制藥品標準品收支結存申報表】（製造業）填表說明

- (1)藥品以最小單位登錄：公克、公撮等。
- (2)收支原因包括：輸入、製造、購買、受讓、盈餘、減損查獲等(以上為收)及轉讓、退貨、銷燬、減損、檢驗、耗損等(以上為支)。
- (3)收入原因為「輸入」或「製造」者，應於備註欄登錄輸入或製造同意書編號；收入原因為「減損查獲」者，應於備註欄登錄衛生局開具之查獲證明文號。
- (4)支出原因為「檢驗」者，應於備註欄登錄檢驗之原料藥或製劑名稱、及其批號。
- (5)支出原因為「銷燬」或「減損」者，應於備註欄登錄衛生局開具之銷燬或減損證明文號。
- (6)按月將本申報表函送當地衛生主管機關及食品藥物管理局備查，並於次月 20 日前完成申報。